

证券代码：871687

证券简称：丽正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上海丽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6 月 18 日 14:00-17: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687	丽正科技	2021年6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198弄10号4楼402A、402B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更好的实现公司业务发展和中长期发展战略，经公司审慎考虑研究，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履行相关申请和审核程序。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便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顺利开展，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提出申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准备本次终止挂牌事项需向相关部门递交的所有材料；
- （2）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申请文件；

（4）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

（5）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3、法人/合伙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合伙企业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合伙企业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18 日 13:30—14:00

（三）登记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 198 弄 10 号 4 楼 402A、

402B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会议联系人：齐项；2、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198弄10号4楼402A、402B室；3、联系电话：021-50795639
传真：021-50795639 邮政编码：201204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丽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丽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